

证券代码：835775

证券简称：用尚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北京用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用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10 日 10 时。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2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用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俞琳、李炳志、高圣源、肖志强、邓子泥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俞琳、李炳志、高圣源、肖志强、邓子泥均为连任董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至第二届 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二）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北京用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苑超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该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至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原监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上门方式或信函、传真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9月27日15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A609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10-82899399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用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 《北京用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用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5日